

股票代码：002430

股票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8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1月27日届满，公司将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将本次换届选举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八届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选举方式

第八届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举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

公司监事会以及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书面提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总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程序

(一) 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7:00 点前, 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提名时间届满后, 公司将不再接受监事候选人提名。

(二) 在上述提名时间期满后, 公司将对提名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 对于符合资格的监事候选人, 提交公司监事会审议。

(三) 公司监事会将根据选定的合格监事候选人召开监事会, 确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 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监事候选人应出具同意接受提名的承诺书, 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 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 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 并且需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 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被判处刑罚, 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 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 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 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 并负有个人责任的, 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 8、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关于提名人应提供文件的说明

(一) 提名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提名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
- 2、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3、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监事候选人出具的同意接受提名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2）；
-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 6、若提名人为公司股东的，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1）若为自然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2）若为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已年检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4）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材料。

(二) 提名人向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方式：

-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电子邮件两种方式；
- 2、提名人必须在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2023年12月29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至联系人或者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请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推荐文件的提名人，在电子邮件发出后，拨打公司证券部电话进行确认。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严萱超

联系电话：0571-85869388

联系传真：0571-85869076

联系邮箱：investor@hangyang.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山北路 592 号弘元大厦证券部

邮编：310014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附件1: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书

推荐人信息					
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券账户号码			持有杭氧股份 股票数量（股）		
推荐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国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专业资格、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可另附纸张）					
其他说明（指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2:

监事候选人的承诺

本人_____，同意接受 _____的提名，作为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本人承诺：

1. 本人承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
2. 本人承诺向公司报送的材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 本人当选监事后，将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监事职责，维护公司的合法利益。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